中國澳門游泳總會運動員註冊表

(泳總專用)*新證號*：

姓名
***中文**

***葡文**

姓(Surname) 名(First Name)

(用正階書寫，以身份證明文件上之名爲準)

*出生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　澳門居民證號碼：□□□□□□□(□)

國籍：_____*性別：□男 □女　*聯絡電話：_____

*地址：_____

（用正階書寫）_____

註冊:201__年度：□ 游泳；□ 花樣游泳；□ 跳水；□ 水球 [費用每項：MOP$20]

醫生檢查報告	
*檢查日期：　醫 生 簽 名	
*屬會名稱：	
申 請 人 簽 名	**家長／監護人同意聲明(若申請人未滿十八歲)** 本人_____爲申請人之家長／監護人，同意申請人在泳總註冊爲_____(屬會名稱)之運動員。
日期：	家長／監護人簽署：
屬 會 領 隊 / 教 練 聲 明 書、簽 名 及 蓋 會 章 本人_____具結上述各項資料屬實及正確無誤。　日期：	

類別○轉會/○重新註冊：原/舊屬會:_____證號:_____上次註冊年份:□□

泳總專用	□ 首次註冊	通過測試 □游泳 □跳水 □花泳 □水球	測試員簽名 日期：_____	註
	審批：_____入表日期：201___年_____月_____日			

備註

1. 申請批准與否，由總會理事會決定。
2. 一經註冊爲運動員，必須遵守總會章程及比賽規則。
3. 本會對參加比賽之運動員，在各項比賽中因體力不支、所有意外或人身損傷決不負責。
4. 隨註冊表一起遞交下列文件：1 張吋半彩色證件照片/澳門居民身份證之副本一份/相關資料，如舊泳員證
5. ＊爲必須填寫之資料

收集個人資料聲明

根據第 8/2005 號法律《個人資料保護法》的規定：

1. 在本表格內所提供的個人資料會用作處理申請的用途。
2. 基於履行法定義務，上述資料亦有可能轉交其他有權限實體。
3. 申請人有權依法申請查閱、更正或更新存於本會的個人資料。
4. 本會人員在處理申請者的個人資料時，均會作出保密及妥善保管的措施，直至該等資料使用完畢及保存期結束，屆時有關資料將按規定銷毀或封存

相片

表格:ANMC-REG-ATH-2012C[制於 2011/11/05]